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辞职及补选公司董事、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变更情况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徐小红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徐小红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和公司业务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徐小红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徐小红女士通过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期权 150 万份，该部分期权将按照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徐小红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及财务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徐小红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情况

经公司控股股东高玉根先生提名、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通过，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妮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妮女士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等能够胜任董事职责的要求，符合董事候选人的条件。

刘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

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当选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通过，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妮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审查，刘妮女士具备履职所需要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具备履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能力，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

附件：刘妮女士简历

刘妮，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财务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刘妮女士曾任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部管理会计、宝时得科技（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自2017年10月起，任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自2023年8月起，任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副总监。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员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